

## 第六章 中庸形上及大學格物致知義理在公民科教學上的應用

### 一、亦宗教亦道德

超越與內在的詮解，成為當代新儒家學派的共識，也為儒學的終極依據及道德主體的證立，作了理論與實踐的保證。儒家的亦道德亦宗教的新洞見，雖然在道德與宗教的內涵仍有爭議，但中庸完成了亦道德亦宗教的心性道德形上學的地位，確是屹立不搖的經典代表著作。

神律、自律、他律，代表著宗教，心性之學的不同內涵面向。希臘哲學史的柏拉圖及亞里士多德發展成為完全思辨的上帝觀。柏氏依於理型而建立形而上的知識，亞氏以為所有的潛能皆趨向於實現之所期望的最完美形式，展現了思辨型的上帝存在。後來中古世紀則從希伯來宗教信仰所肯定的上帝觀與希臘哲學思想中的上帝觀交匯結合發展而出。<sup>1</sup> 這是神律發展的一條主軸線索。最後，科學啓蒙時代的來臨，上帝死亡及隱退的聲浪，更迭出現，人乃與上帝異化而漸行漸遠。

直迄近代康德，對上帝與人的關係重新探索。依康德的講法，形上學兩層，就是超絕形上學(transcendent metaphysics)和內在形上學(immanent metaphysics)。人單靠思辨的理性，是無法理解超絕的形上

<sup>1</sup> 參閱李杜，《中西哲學思想中的天道與上帝》，第三章。

世界，亦即是言思辨理性與形而上之間，橫梗一道鴻溝，無法跨越；因此稱之為超絕形上學。但若是轉由實踐理性，則可以跨越鴻溝，故稱之為內在形上學。

人是否具備實踐的能力，能認知了悟契合形上的世界呢？康德認為，人的所知僅是經驗界的事象（現象），對於智思界（物自身）是不可知的，這是人的有限偏固。為了突破這種困境，必需設準人的意志自由，肯定上帝及靈魂不滅。上帝如何存在呢？實踐理性有一個必然的對象，就是最高善，從最高善追溯到上帝的存在；而意志自由為道德的範疇，道德是先驗而純粹的，最後也必然是過渡到上帝的存在。但意志自由，靈魂不滅與上帝的存在，只是設準，所以超絕的形上學，仍未充分被證成。<sup>2</sup>這是康德哲學顯現不足之處。

中國新儒家代表人物牟宗三，解釐康德理論的不足之處，在於不承認人的智之直覺，因而只能承認物自身一詞的消極意義。牟先生則以為人有智的直覺，因而物自身一詞有了積極的意義；<sup>3</sup>智的直覺，接續了經驗界與智思界的距離，完成了天人合一的道德實踐理性進路。牟宗三並沒有否定康德的自由意志和無上命令的自我立法邏輯律，他是經由深入的理解和批判，開拓出以人為主體中心的本體世界。他把宋明心學接上去，突破康德的侷限，也為儒家的仁學和宋明心學奠定了現代哲學知識論和邏輯論證的基礎。<sup>4</sup>

智的直覺即是無限智心，儒釋道皆有之。依儒家言，是本心或良

---

<sup>2</sup> 牟宗三，《現象與物自身》，頁三八。

<sup>3</sup> 牟宗三，《智的直覺與中國哲學》，頁一二三。

<sup>4</sup> 成中英，《現代新儒學建立的基礎—仁學與人學合一之道》，載於《鵝湖學術叢刊⑪當代新儒學論文集》，台北市，文津出版社，民國八十五年，頁一三二。

知；依道家言，是道心或玄智；依佛家言，是般若智或如來藏自性清淨心。這都未對像化為人格神。凡此皆自實踐理性言，毫不涉及思辨理性之虛構。<sup>5</sup> 它打通了存在界與道德界。智的直覺是道德創生的心，不落於經驗主義的感觸之知，不溺於邏輯實徵論的概念之知。心知，契合於穆不已的維天之命（詩經·周雅篇）；天道因而轉化為本體論的實在(Ontological Reality)，導致人格神的宗教型態化掉。<sup>6</sup> 此一轉化，天的觀念透射到存在，孔子的踐仁知天，孟子的盡性知天，都能與天相通。<sup>7</sup> 天道因而下貫為人之性，打通了性命與天道的隔閡，填平了現象與智思界的鴻溝。

## 二、性體與慎獨

中庸從性體言慎獨，並以誠發明斯道，而言「肫肫其仁，淵淵其淵，浩浩在天」。性體與慎獨之間相互契合，天道性命相貫；雖然是由天而下貫的宇宙論式說法，但如果沒有道德主體的慎獨冥契，天人仍無法合一的。性體與慎獨的契合，標舉了神律與自律匯通與融合。可是中庸的義理性格之衡定，仍置於生生不已天之客觀化存有之價值興味，這是當代新儒家返本開新並與世界接軌應強調的重點。唐君毅先生，較具宗教教意涵，則已見出端倪動向。唐先生云：

吾人所謂中國未來文化，則將由宋明儒所重之「道德之實現」、  
「整全心性之實現」以再轉出心性之分殊的表現，以成就分殊

<sup>5</sup> 軒宗三，《圓善論》，頁二五五。

<sup>6</sup> 軒宗三，《中國哲學的特質》，頁二六。

<sup>7</sup> 盧雪崑，《儒學心性學與道德形上學》，頁七三。